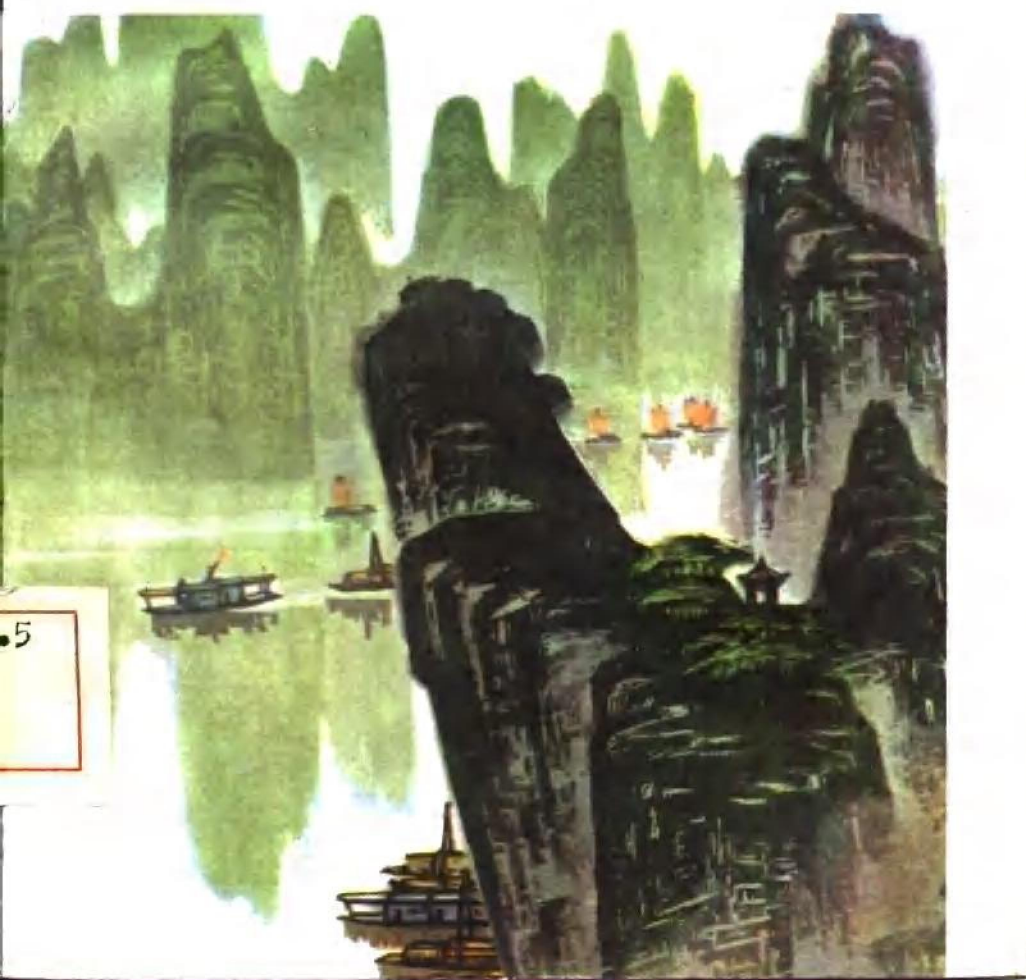


梦幻曲

中篇小说辑

漓江文学丛书



I247.5

1264

3

梦 幻 曲
中 篇 小 说 辑

PL46/10



漓江出版社

A 904954

梦 幻 曲

中 篇 小 说 辑

☆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南宁市河堤路14号)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南宁地区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9.5 插页2 字数235,000

1982年10月第1版 1982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44,000册

书号: 10256·38 定价: 0.95元

目 录

梦幻曲……………刘文勇（ 1 ）

荒唐的世道——引出荒唐的事儿——那爱情之于人类，
虽说是美好的，但在那个金钱社会，却有几分荒唐的色彩——
但愿那荒唐之事给人以启示。

咫尺天涯

——二十年一段插曲 ……………陆 地（ 83 ）

潮汐退后，海滩不免搁浅斑斓的贝壳——也许能供人辨
认其历史的色彩。

心灵的橱窗……………黄飞卿（ 127 ）

爱情，往往被称做人们心灵的橱窗——透过这橱窗，可
窥见心灵是美？是丑？——美与丑虽势同水火，却又相比较
而存在。

罗汉三笑……………彭 甸（ 227 ）

笑，多般因为愉快，幸福——愉快，幸福则多因黄金时
代而获取——三笑，难道不是因为罗汉曾有过三次黄金时代
么？——愿那黄金时代在神州大地永在。

梦幻曲

刘文勇

第一章 一场争论

大清早，太子理发店的洗头工黄少强，就和他的舅父甘向古，展开了一场舌战。双方各持己见，谁也不肯退让半步，真是吵得个不亦乐乎！

这场舌战，是由一封情信和一张巴黎歌舞团的入场券引起的：昨天晚上，在太子理发店门口摆卖香烟、报纸的亚香，第一次给黄少强写了一封情信；信里，还夹着一张她排了半天队才买到的巴黎歌舞团演出的门票。她大胆地约黄少强，明天晚上，共同欣赏“西欧的艺术使者”的精彩表演。

黄少强收到这封情信和入场票后，一开始，觉得很难处理。但很快，他就决定：退回去！

为什么黄少强会作出如此绝情的决定呢？

因为，在黄少强看来，亚香这位姑娘，尽管人也生得不错，又是个知赚识俭的人，而且自从黄少强到太子理发店两年以来，两人朝见口，晚见面，黄少强对亚香也有一些好感。亚香的父亲三叔有两次因病入医院，黄少强都自告奋勇，从阁楼上把他背下来。有一次，一个醉汉借酒行凶，抢去亚香烟仔档一条“5 5 5”，也是黄少强挺身而出，制服醉汉，夺回香烟。黄少强如此热心帮助亚香，主要是出于同情。他觉得，亚香与三叔，父女相依，共同摆一个香烟档糊口，一旦有难，自己“路见不平”，理应“拔刀相助”。他作梦也想不到，亚香爱上了自己！在情信中，还以热烈的语言，谈起这些事。可是，同情并不等于爱情呀！在黄少强心目中，亚香象一座古老石山，既无迷人的风韵，又不作新潮的打扮，整天穿一件蓝布恤衫，扎两条牛角辫，成个大乡里格，

哪能配得上我黄仔这翩翩风度!你亚香，顶多打个七十分，而我黄仔的未来太太，起码也要找个九十分以上的美人!

黄少强是个见过世面的人，他有这种想法，并不奇怪。因为自从他刚读完中学，父亲去世之后，他就告别了在新界××山海滨种菜的妈妈，到了新加坡，投靠大伯，找寻出路。他的大伯是个餐室的经理，立刻就把他安排在餐室做侍仔。不料半年后，大伯突然因心脏病去世，黄少强只好又回到香港来。因为没有什么后台，读了十一年书，跟着母亲在新界种菜，他也不甘心，于是只好跟着舅父，暂时到太子理发店做个洗头工，以图将来发展。黄少强虽是地位低微，却自视甚高。可不是吗，他姿质聪敏，长相英俊，自小爱读文学作品，具有相当高的文学修养，而且嗓音清亮，在新加坡的时候，又学唱了不少新潮国语流行曲，唱起那支《爱的路上千万里》，有人还认为他和新加坡歌星谭顺成唱得不分上下呢!当他唱起《心恋》、《情人桥》、《萍水相逢》的时候，有人甚至觉得比新加坡歌星黄清元的嗓音还要清亮。由于有这些条件，黄少强长期以来，都是身居下品，心在上头。他幻想着，总有一天，能以自己的才智，出人头地，找一个美艳的太太，共享荣华。从古典言情小说和武侠小说中，他更坚信，总有一天，他也会象那些状元、大侠一样，一开始是书生落魄（或者是英雄流浪），小姐垂青，花园之内，暗订白头。随后是几经波折，绝处逢生，科场应试（或校场比武），金榜题名，奉旨完婚。在亚洲歌唱比赛大会中，他看见有的本来是无声无名的人，一登歌坛宝座，平步青云，金钱美人，接踵而来，更使他对未来充满憧憬。因此，尽管他今年已经二十四岁，又是十代单传，老母亲、舅父等人，一再催促他，早日拉埋天窗，以了心愿，也好传宗接代，早降麟儿。为了此事，他的老母亲和舅父，四出托人，介绍对象。可是，黄少强却无动于衷，一于少理。他是相信《七剑十三侠》中这一句名言的：“何须着意寻佳偶，自有奇逢应早春”嘛!他心目中追求的，是一位幻觉中的美人。

话又说回来，昨天晚上，亚香脸红心跳地偷偷把情信塞进黄少强那件白色工作服口袋的时候，黄少强的舅父甘向古是看得清清楚楚的。那时，他正在为一个顾客剪发，在壁镜中，他连亚香的神态，也一目了然。

甘向古又名“金化铜”，是一位自言捞到化的老年人。在这个世界上，他看见过五十八个春秋，跑过七、八个大埠头，在人生的道路上，他经历了极其曲折坎坷的途程。他是一位个子高瘦的老年人，长方脸，高鼻梁，在生活重担的压力下，背，已经有点弯了。他平日沉默寡言，对人却彬彬有礼。满面皱纹的脸上，在饱经风霜的表情中，却有一种超然物外、看化一切的神态。这种神态，在他那双敏锐而深沉的目光中，鲜明地显露出来。三十五年前，甘向古是一个踌躇满志的英国留学生，学的是商业经理专业，满以为学业有成之日，便是回香港出任父亲的进出口行经理之时。岂料一场变故，家道破落，毕业回来，他只能在一个世叔开的建筑公司做一个小职员，随后中日战争爆发，他只身逃难到英国、美国，用他的话来说，就是七十二行行行都捞过了，最后还是捞了飞发这一行。甘向古有一条金科玉律的人生格言，名曰：正视现实。特别在对待婚姻和职业上，他更坚信自己的观念。因此，对于外甥的终身大事，他也是采取一种现实的态度，希望黄少强能和亚香相好，这才是门当户对，珠联璧合。他一贯反对外甥那种不切实际的幻想，讥之为“发大梦”。如今，亚香自己送上门来，黄少强却拒之千里，怎不令他火冒三丈呢！

今天轮到黄少强休息。大清早，他就在碌架床的上铺，对镜梳头，准备回新界看望母亲，明早再来上班。

睡在碌架床下铺的甘向古听到这个消息，忍不住问道：“听说亚香排队买了两张巴黎歌舞团的票，今晚要和你去看，是吗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呢？”黄少强有点不好意思地反问道。

“昨晚我看见她塞给你一封信，而且，三叔也对我谈过这件事。”甘向古说。

黄少强看见舅父已知道这个秘密，只好承认。

“那你为什么不去呢？”甘向古又追问道。

“因为我不喜欢她，恐怕引起她的胡思乱想……”黄少强解释道。

“你那些想法才是胡思乱想！试问，亚香有哪点配不上你？！”

“我不是说她不好，只是……”

“只是，亚香不是你的梦中美人！”一贯来，看穿了外甥脑袋里所想的舅父，毫不客气地指出实质所在。

“反正，我宁可做一世的王老五，也不降低标准，找一个不理想的人！”黄少强自负地说。

“简直是大白天说梦话！你应该有自知之明。香港这个社会，什么都讲现实，你没有钱，哪能找到什么理想的老婆？！我看你还是正视现实才好。如果你不喜欢亚香，干脆回去新界找一个种菜的，不要整天弹弹唱唱，胡思乱想了。你不为你黄家着想，也可怜一下你那年老体弱的老妈子，一个人孤零零的在新界种菜。”甘向古说。

听到舅父提起妈妈，黄少强心里也觉黯然。是的，他也希望能早日找到一个理想的妻子，让妈妈也高兴一下。可是，时运未到，又怎能为了安慰母亲而草率从事呢？！婚姻大事，一辈子的事啊！

“好了，好了，我也要去饮茶上班了，总之，你要好好想一想，不要将来后悔莫及！我在一生中，由于把握不住时机，也错过了两段姻缘，希望你不要走我的老路！”最后，甘向古严肃地忠告自己的外甥，才匆匆走出房间。

甘向古刚走出房门，迎面碰到亚香。因为他们同住在太子理发店的阁楼上，两间房只不过一板之隔，大声一点说话，隔房都听得清清楚楚。甘向古看见亚香那失望的神情，估计刚才的争执，她是听到无疑的了。

“甘先生，早晨！”亚香提着香烟摊档的摺台，垂着头，礼

貌地向甘向古招呼。她也到摆摊的时候了。

“早晨！”甘向古也点点头，

两个人，一前一后走下楼梯。

甘向古突然停了下来，忍不住对亚香说：“亚香，你是一个懂事的姑娘，不要见怪这个藕线仔。我相信，总有一天，事实会教训教训他的。”

亚香谦恭地、难过地点点头。的确，刚才两甥舅的争论，她是听得清楚的。

看到亚香这么难过，甘向古又安慰道：“过两天，我休息，再去找大姐谈谈，我们再劝劝他……”

“我知道，这些事，是、是不能勉强的……我也不会怪亚强哥。”亚香小声地说。“甘先生，你先去饮茶吧！”

.....

第二章 救人奇遇

正当甘向古和亚香在楼下讲话的时候，黄少强已经穿好了西装，准备出发了。他今天的打扮，十分讲究：一套笔挺的杏色英国薄绒西装，白恤衫，结一条素红底白花领带，黄獠皮鞋。衣着上，就已经风度翩翩，何况，他的相貌，又十分英俊：留一头新潮式短发，国字脸，两道漆黑的长眉，斜插上鬓，一双神采奕奕的大眼睛，闪烁着一种对未来充满希望的光泽，高高的鼻子，红润的肤色，宽肩长腿，步武潇洒。一看上去，的确和香港的一位电影名演员星天，十分相象。难怪经常来太子店理发的电影导演刘唐，叫他做“第二星天”了。

黄少强今天的节目，早就安排好了：上午九时，到青年文艺

学院找声乐老师学唱歌，十时半学戏剧表演，十二时才回新界帮母亲淋菜。差不多每一个休息日，他的时间都是这样安排。

黄少强在一间餐室吃过早餐后，走到中环一条旧街的时候，突然看见前面有一群人，伫立路旁，仰头望着——间书店二楼的招牌架。黄少强连忙走过去，看看发生什么事情。走近人群，只听得身旁有几个看众在议论：

“唉，真危险啊！这个小孩掉下来，不死也会残废呀！”

“那可不，现在唯一的希望，就是他不会跌下来。”

“这很难说。你看，他快要跌下来了！”

“啊……”

黄少强抬头一看，只见书店的招牌架上，一个五岁左右的小男孩，一只手抱着一只玩具大熊猫，一只手正攀着招牌架，弓着腰，象猿猴一样往回爬。他的身子摇摇晃晃，随时都有掉下来的可能，使在下面看热闹的人，一看一惊心，一看一吊胆。

“他为什么爬到上面去？”黄少强问身旁一位老人。

“他是住在三楼的，他的玩具掉下来，刚好挂在招牌架上，所以……”老人答道。

“他家里没有人看他吗？”黄少强又问。

“听说他外婆打麻将去了，他的小姨在家跟他玩，后来不知走到哪里去了。”

“要是他跌下来，怎么办呢？！”黄少强心里思忖道，“难道就眼巴巴看着小孩跌下来吗？！”一种救护小孩的念头，在他的心里陡地涌起。他平日喜欢看武侠小说，少年时代，在村子里也跟村里的教头学过几度散手，身子相当灵活，何况“见人有难，理应扶危济困啊”！

猛然，有人一声惊叫：“哎——唷！”

黄少强看见，小孩的身子一侧，“啊呀”地叫了一声，便失手从招牌架上，掉下来了。

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只见黄少强一个箭步，往前一蹿，敏捷地

伸出双手，把小孩接住。由于下坠力大，小孩虽被接住，但却把黄少强压倒。脸色苍白的小孩，惊愕地压在黄少强的身上。小孩，倒没有受伤，黄少强的杏色英国薄绒西装，却跌脏了。

看热闹的人，立刻围拢过来。

有人扶起了小孩，有人扶起了黄少强。

人们纷纷议论开了：

“这位先生，的确好身手！”一位中年人伸起了大拇指，当面赞扬黄少强。“而且，够勇气！”

“我看过不少马戏表演，这样惊险的表演，还是第一次看见！”刚才和黄少强讲过话的老人也啧啧称奇。

有一个青年男子对身旁的女友说：“他一定是个武林高手……”

“我看他是个演员，你看，他很象星天，大概，一定是星天了……”

“……”

正当人们纷纷议论之际，一个脸色发白、惊惶万状的姑娘，匆急地赶到现场，排众而入。她，就是这个从二楼招牌架上跌下来的小孩的亚姨，因为去取鲜奶，把小孩留在家里，差点造成大祸。

“辉仔！”姑娘冲上前去，抱住小孩。

“姨仔！”辉仔也紧抱着姑娘，惊魂稍定，这时他才哭出声来。

“你应该谢谢这位先生，如果不是他挺身而出，你的姨甥，恐怕……”老人对姑娘说。

姑娘激动地对黄少强说：“先生，太、太感谢你了……”

“你看，这位先生的西装都跌脏了，你快点替他洗干净吧！”老人又给姑娘出了个点子。

“是呀！……”有几个人也跟着说。

“先生，我就住在三楼，请你上来坐一坐，我替你洗洗衣

服……”姑娘接受了老人的意见，热情地邀请黄少强回家。

黄少强说：“不必了，我等一会还有事呢。”

老人说：“有事也不能穿脏衣服去办呀，去，洗一洗，用熨斗烫一烫，不用多少时间的！”

“是呀，这位先生不用客气了！”几个热心人也纷纷相劝。

辉仔也走过来，拉着黄少强的手说：“叔叔，去吧！”

于是，黄少强便跟着姑娘和小孩，走上三楼了。

黄少强走进客厅，迎面看见一张酸枝木神台。神台上有一个大玻璃镜框，内书“马门堂上历代宗亲祖先神位”。神位旁，又有一个镜框，摆着一张老人的照片，照片下书“亡夫马显昌遗像一九七九年元月三日立”。客厅靠窗处是一套三件头旧沙发，厅中有一张圆台，厅内还有电视机、电柜等用具。从陈设中，可以看出，这大概是一个小康之家。

姑娘热情地招呼黄少强坐下，正要给他斟茶，辉仔已经从电柜里拿来一瓶“可口可乐”汽水，招待他的救命恩人了。

姑娘从房里拿出一套西装，交给黄少强，对他说：这是她已故的父亲穿过的西装，看看黄少强是否先换上。黄少强说没有关系。于是，姑娘便请他自己进房去换衣服。

黄少强从房里换了衣服出来，辉仔拍手大笑，说：“看，叔叔象马戏团的小丑！”

原来，黄少强身材高大，穿起这套西装，十分窄小，显得很滑稽。他一弯手，还“咔嚓”一声，把西装衣袖的线步也给撑裂了。

姑娘也忍不住“扑哧”地笑出声来。

这时，黄少强才清楚地看见眼前这位姑娘，是一位十分俊美的靓女：她，身材修长，肤色洁白，穿一件杏色恤衫，一条咖啡色百摺裙，留一头齐耳根的短发，有一张动人的瓜子脸，两道秀美的长眉，一双聪敏的凤眼，鼻子适中，棱型的小嘴，笑起来的

时候，嘴角露出两个小酒窝，牙齿洁白、整齐、细密，一笑起来，更显出她的纯洁、美丽。特别是，现在她和辉仔看见黄少强“衣不称身”造成的滑稽相，忍不住而笑出声来的时候，更闪露出一一种少女的迷人的风韵，有一种青春的生命活力，和她刚才没有笑的时候，那种温柔文静的表情，竟是判若两人。

黄少强象我们时代的一些青年人一样，喜欢给别人的外表打分数，此刻，他看清了姑娘的外貌后，心里赞赏地说：“好一个靓女，起码可以打九十分！”

“先生，给你穿这样一套衣服，真对不起！”姑娘努力收敛笑容，很有礼貌地对黄少强说。

“没关系！没关系！”黄少强连忙说。接着，他又问：“请问小姐，你贵姓？”

姑娘答道：“我叫马小琴。先生，你贵姓？”

黄少强把名字告诉马小琴之后，又问：“这个小孩是你的姨甥吗？”

马小琴答道：“是的，他是我姐姐的儿子，我姐姐到泰国旅游去了，他来跟我玩。我妈咪上街去了，我去取鲜奶，想不到他却出了这桩事。如果不是你救了他，我不知怎样向我姐姐交代啊！黄先生，我太感激你了！”

黄少强一挥手，若无其事地说：“湿湿碎，不算一回事！”

马小琴微笑着好奇地问：“黄先生，请原谅我提个问题，你的身手这么敏捷，刚才有人说你是个‘演员’，又有人说你是‘武林高手’，你是不是学过武术？”

“我主要是喜欢看武侠小说……”

“我也喜欢看小说。”马小琴说了一句。

“你也喜欢看小说？”黄少强问。

“我过去喜欢看文艺小说，前几天一个女同学借了一本武侠小说给我看，看来也顶有味道。”马小琴说。

“我是一个小说迷，什么小说都喜欢看，文艺小说也看了不

少，不过，武侠小说看起来更过瘾，故事性强，曲折离奇，够刺激性。如果你有兴趣，我可以借几本你看看。”

“你有很多武侠小说吗？”

“我有一个熟人，他是租小说的，因为我天天帮他搬书上楼，我要借几本书看看是没有问题的……”

两个青年人，越谈越兴奋，越谈越投机。在交谈中，大家都把自己的情况说了。黄少强从马小琴口中，知道她的父亲原是一间酒楼的买手，今年初刚去世，现在她与母亲及三个弟弟同住，因父亲略有积蓄，生活倒还可以，而且她去年中学毕业后，眼见父亲去世，也到中环一间超级市场做收银员了，她的姐姐马香云，嫁给一间服装厂的老板，是个中产人家，经济相当优裕。黄少强也告诉马小琴，他中学毕业后，曾到过新加坡，现在暂时帮帮舅父手，在太子理发店工作。

谈了一会，黄少强因为要到青年文艺学院学习唱歌，尽管马小琴要挽留他吃饭，但他还是坚决要走了。马小琴只好问明他的地址，说准备把衣服洗干净后，再给他送去，因为反正大家都在中环，比较方便。

黄少强走的时候，马小琴和姨甥，送到楼下。

分手的时候，马小琴和黄少强微笑地凝视了好一会，才说“拜拜！”

黄少强走了，马小琴仍目送着他那高大矫健的背影……

第三章 春满发店

初恋，往往给人一种奇异的力量，使人产生高度的兴奋，甚至，可以激发一种上进心，一种勇往直前的力量。黄少强自从认

识马小琴以后，不知怎的，他的心扉里，好象吹进了一股春风，对于小琴，他已充满爱慕之情了。他觉得，多年以来，自己想象中的一位理想的女友，竟在无意中结识了，真的是“何须着意寻佳偶，自有奇逢应早春”。聪明的黄少强，从马小琴对他那种含情脉脉的态度中，他觉得这个情窦初开的少女，对他已是颇有意思了，起码，也有良好的印象吧！在生活中，能够有机会结识一位这样的靓女，这不分明是上帝的安排，天之撮合吗？因此，在黄少强的心目中，他这艘爱情的巨轮，已经开始在爱海中启航了。他憧憬着，这艘巨轮，乘风破浪，勇往直前。有了这种美好的想象，近几天来，黄少强精神大振，做事手脚特别麻利，话也说多了。所谓人逢喜事精神爽嘛，这也是人之常理吧！

近几天来，黄少强这种情绪，很快就给太子理发店的几个理发师，尤其是给甘向古察觉了。这一天早上，在一个偶然的会里，大家都把黄少强作为话题。

事情是江南电影公司的刘导演进来理发时引起的。

刘导演是太子店的熟客，个子矮胖，慈眉善目，好开玩笑，是个很有幽默感的人。

这天上午，黄少强给一位顾客洗头时，一边哼着歌，一边兴致勃勃地工作。

坐在椅子上等候理发的刘导演，微笑着看定黄少强，风趣地说：“黄仔，看你春风满面，这般好唱口，是不是中了六合彩？”

一个理发师也打趣道：“刘导演不愧是老导演，看穿石，把人家的事情都看出来了！”

“如果真的是中了六合彩，不要忘了我这一餐啊！”刘导演笑着说，“你快说，是不是中了？”

黄少强微笑着用半认真、半开玩笑的口吻说：“不是，我从来就没有买六合彩。我是得了个九十分！”

“得了个九十分？”刘导演不解地问。

另一个理发师插口道：“黄仔唱歌得了九十分，人家是未来